

附件 2

甘肃省建设工程 消防设计技术审查意见书

编 号：_____

工程名称：_____

审查单位：_____

日 期：_____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工程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工程地址				工程类别	☐ 新建 ☐ 扩建 ☐ 改建（ ☐ 装饰装修 ☐ 改变用途 ☐ 建筑保温）			
规划许可 证明文件(依 法需办理的)				临时性建筑批 准文号(依法 需办理的)				
特殊建设 工程情形				特殊消防设计	☐ 情形一 ☐ 情形二			
单位类别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法定代表 人/主要负 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设计单位	专业 负 责 人	专业	姓名	技术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专业	姓名	技术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审查单位								
工程概况	房屋建筑工程（建筑类型、建筑面积、层数、结构形式、功能、防火分类、耐火等级等内容，有地下室的按地上、地下部分分别描述） 城市隧道工程（工程规模、长度、防火设计等内容） 其他：							
☐ 装饰装修	装修部位	☐ 顶棚 ☐ 墙面 ☐ 地面 ☐ 隔断 ☐ 固定家具 ☐ 装饰织物 ☐ 其他						
	装修面积（m ² ）		装修工程所在层数					
☐ 改变用途	使用性质			原有用途				
☐ 建筑保温	材料类别	☐ A ☐ B1 ☐ B2		保温所在层数				
	保温部位			保温材料				

消防设施	☐ 室内消火栓系统 ☐ 室外消火栓系统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气体灭火系统 ☐ 泡沫灭火系统 ☐ 其他灭火系统 ☐ 疏散指示标志 ☐ 消防应急照明 ☐ 防烟排烟系统 ☐ 消防电梯 ☐ 灭火器 ☐ 其他：
其他提交的材料或需要说明的情况	
消防设计技术审查意见	
经审查，该工程消防设计文件内容符合以下要求，技术审查合格。 ☐1、符合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深度要求； ☐2、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强制性条文规定； ☐3、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中带有“严禁”、“必须”、“应”、“不应”、“不得”要求的非强制性条文规定； ☐4、含有特殊消防设计内容的特殊建设工程，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通过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 或： 经审查，该工程消防设计文件内容不符合以下要求，技术审查不合格。 ☐1、不符合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深度要求； ☐2、不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强制性条文规定（审查出违反强制性条文 条）； ☐3、不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中带有“严禁”、“必须”、“应”、“不应”、“不得”要求的非强制性条文规定（审查出违反此类非强制性条文 条）； ☐4、含有特殊消防设计内容的特殊建设工程，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未通过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	

审查单位签章					
审查专用章 审查机构行政章 经办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审查人员					
专业	姓名	本人签名	专业	姓名	本人签名
说明： 1、本意见书采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统一制式。 2、表中特殊建设工程情形，按照《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建部令第 51 号）第十四条(一)至(十二)规定，选填序号。 3、本表中特殊消防设计，按照《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建部令第 51 号）第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一）（二）进行选择。					